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证券代码：600516

公告编号：2024-049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会议于2024年7月3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主持，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选举马卓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选举产生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选举马卓先生、张天军先生和吴焯女士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由马卓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选举吴焯女士、黄隽女士、马卓先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由吴焯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选举刘志军女士、彭淑媛女士、徐鹏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刘志军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选举彭淑媛女士、刘志军女士、马卓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由彭淑媛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聘任张天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徐龙福先生、苟增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赵尔琴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庄晓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张爱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方大炭素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7月4日